

尾鱼  
著

# 七根凶简

小商河

渔线人偶 · 仙人指路

重庆

五珠村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尾鱼 作品

# 七根凶简

渔线人偶·仙人指路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七根凶简. 1 / 尾鱼著. —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17. 5

ISBN 978-7-5057-4057-0

I. ①七… II. ①尾…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105000号

书名	七根凶简
作者	尾 鱼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	700×980毫米 16开 20.5印张 357千字
版次	2017年6月第1版
印次	2017年6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4057-0
定价	39.80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010-82069336



## 引子/

重庆，解放碑。

万烽火在这片重庆最繁华的地界上走着，不紧不慢，气定神闲，踱过一幢幢现代感十足、灯光透亮的店面，也与无数肤白貌美的重庆妹子擦肩而过。

他右手拎了个鸟笼子，原本是随意拎着的，意识到越来越多的人在看他之后，手指忽然就翘成了兰花指形状。

这跟性取向或者脑子正常与否无关，纯粹是一时兴起，用他自己的话说，这叫幽默感。

前后左右都有人驻足看他，还有人掏出了手机来拍，他听到斜后方的窃窃私语：“是cosplay吗？这叔都这把年纪了，也是蛮拼的。”

万烽火鼻子里“哼”了一声。真是眼皮儿浅，谁跟你玩儿cosplay来着？

笼子里的金丝雀上蹿下跳，很有点儿愤愤不平，跟他一个鼻孔出气的意味。

下一秒，经过一个世界知名的高档男装店面，

橱窗里高大的男模下巴抬起四十五度，右手掀开价值不菲的西装衣领，向人展示据说充满了性感和诱惑的塑料胸膛，而玻璃面上，滑稽似的映出万烽火 的装束。

他穿对襟的圆领马褂，大袖，两开衩的长袍，布面鞋，倘若加上个小瓜皮帽和小圆墨镜，那就是惟妙惟肖一肚子坏水的晚清账房先生。不过上述两项既然换成了鸟笼子，又很容易让人想起老舍笔下知道大清无力回天只能耽于养鹰斗鸟的垮掉的八旗子弟。

当然，万烽火本人绝不会这么想。

他觉得，这代表了一种态度、一种境界，透露出某种睥睨一切、特立独行的王公气质。若非如此超凡脱俗的气质、态度、行为，又怎么配得起他与众不同的职业呢？

三百六十行，各有由来，万烽火的行当其实也源远流长。他经常跟人说，咱这行当，也是有祖师爷的。

祖师爷名叫百晓生，个人专著《兵器谱》，人脉极广，消息灵通，人送诨号“包打听”。

包打听，多么古老的行当，因为人心隔着肚皮，笑里可以藏刀，真相总是千转百折，诸般种种，所以催生出了对这个行当古今一脉无穷无尽的需求。

万烽火是天生做这一行的材料，他有旁人无法理解的职业热情。只要想到一条无形无味的消息，可以低价买进高价卖出甚至多人竞拍，可以搅乱一池春水，搅得无数人命运陡转，他就激动得热血上涌坐立难安，以至于他把名字都改成了“烽火”——那是古代中国最早用于传递消息的几种形式之一。

当然，这是巨型市场巨大蛋糕，任何人或者任何机构独揽分分钟都会“撑死”，所以万烽火清醒而慎重地选择自己的细分市场。

政府的、军方的、外交的、资本的、金融的，与此相关，通通不沾。

他只做一种消息。

江湖消息。

有时候，年轻人会跟他较真儿，在他们的观念里，江湖=古装=武打片，只存在于影视或者小说里。在这个信息爆炸的21世纪，江湖比他身上那件长袍马褂还要陈旧荒唐。

但是万烽火觉得，有人就有江湖，从古至今一直都是，只不过换了一种自我展示的方式而已。

比如古代是纵马天涯，现在是开车闯荡，破车就是劣马，豪车就是汗血宝马；再比如古代一语不合掀桌子吵架，现在话不投机网上开骂，本质都是一样的。

可能是“江湖”这个名字听起来太古风盎然了，如果换个比较潮的名字，比如“river-lake”，年轻人理解起来，就方便多了。

万烽火拎着鸟笼子，踏着脏兮兮的楼梯上了二楼的老九火锅店。门口的挂钟显示是早上十点半，完全不是饭点，但这并不影响店里头已然人声鼎沸、热气腾腾。

重庆人民对火锅的热爱，不分寒暑，无论早晚，一样深沉持久。

万烽火在靠角落不起眼的位置坐下来。木头桌面开了缝，里头填满了红油凝成的膏。想来这油膏的形成也不是一日之功，应该跟化石似的，一层层考究得能算出久远的年代。

他点了九宫格火锅，两份全油碟，九荤九素，满满当当摆了一桌子。服务员大妈运笔如飞，在菜单上点点勾勾画画，还不耽误跟客人沟通感情：“大哥这身打扮少见啊！”

万烽火拈着筷子在渐开的锅里过油：“我这人复古，喜欢过去的东西，现代这些玩意儿，太闹腾了，急嘈嘈的。”

大妈很有职业精神：“那大哥用钱也不喜欢刷卡？一般都用现金？”

顺口这么一问，也不当真指望他答，万烽火还没开口，她已经急吼吼地拎着醋瓶给另一桌送过去了。

火锅终于沸腾起来了，香气四溢，不知道金丝雀是不是想吃，在笼子里跳得无比焦虑。万烽火目不斜视，很是斯文地夹筷子下料。

九宫格就是好，一格管一样，先放后放的都分开，不至于一筷子捞起来生熟同嚼。油豆皮儿纸一样薄，搁红汤里滚一遭就熟了，筷子捞起来，油碟里一搅，又裹一层麻油，亮晶晶的油豆皮儿往嘴里送去。

正吃得兴起，有人在对面坐了下来。

尽管隔着腾腾的烟气，万烽火还是看得明白，那是个形销骨立的中年女人，黑衣服，长直发，长脸，眉毛稀疏得像是被砍伐过半的林子，打眼就能看见裸地。

万烽火身子下意识地坐正了一点儿。

据说古代打仗的时候，如果是女人或者小孩挂帅，那都是不可小觑的。同理，如果来家是女人或者小孩，万烽火都会高看一眼。

“岑春娇女士？买方还是卖方啊？”

“你是管事的还是跑腿的？”

两人几乎是不分先后，同时发问，问完了有一两秒的冷场，只有火锅“突突”滚得雀跃。

万烽火呵呵一笑：“现代社会了，人人平等，管事的、跑腿的都一样，靠谱就行。”

岑春娇盯了他一会儿：“卖方。”又压低声音，“一桩二十多年前的无头案子。”

万烽火例行公事般给她讲操作规则：“二十多年前的侦查水平，受客观技术限制，估计有不少无头悬案。你这种情况呢，得看提供的线索有没有价值。你可能也知道，我们不给订金，会先让当地的同事看一下有没有感兴趣的下家。如果有，要看对方愿意出什么价钱。消息嘛，你懂的，甲之熊掌乙之砒霜，找到对的人，才有对的价钱。”

他又补充一句：“当然了，我们只提供消息，至于什么惩奸除恶，你们还是要找专业机构的。”

说完了嘴一努，斜对面就是派出所，专业派头十足。

讲了这么一大串，万烽火有些口干，招手让服务员过来，加点了瓶红罐凉茶。

岑春娇问他是跑腿的还是管事的，忒小瞧了他。要是放在武侠小说的环境里，不敢说是掌门人，至少也是个舵主、堂主的级别。

按说这种接头见面的事儿不当他做，但这年月，不就流行个贴近群众嘛。万烽火琢磨着，自己偶尔跟个一单两单，就跟首富马云一时兴起踏上自行车送个快递一样的道理。

岑春娇夹了香葱，在油碟里搅啊搅的，顺时针三圈，逆时针又三圈，只是在搅，没向锅里下过一次筷子。

万烽火招呼她：“别客气，吃啊。”

“我们那块儿，吃的都是酱碟，吃不惯油碟。”

合着就是搅来玩儿的，不过做这行，什么人没见过，万烽火也不在意，顺口问了句：“北方人啊？”

岑春娇答非所问：“北方有个落马湖，你听过没？”

中国这么大，小地方的湖沼小河，他上哪里知道去？万烽火正想摇头，岑春娇又说下去了。

“二十多年前，湖边上，一家三口，一对教授夫妻和他们二十出头的姑娘，都

叫人给杀了。那叫一个惨，血流了一屋子，警察赶到的时候，都迈不进去脚。”

万烽火“嗯”了一声，凶案现场嘛，大多都这样。他把锅里煮老的茼蒿菜捞起来，同时纳闷着“落马湖”这个名字，好像真的在哪儿听过。

“这都还不算稀奇，稀奇的是，家里的三个人，四肢、躯干，还有头，都叫人穿了线，不是普通的线，是渔线。落马湖嘛，边上不少人打鱼为生。”

万烽火一筷子牛皮肚正要送进嘴里，又慢慢放下了。

岑春娇像是没看见，出神地盯着煮得滚开的火锅看，就好像那里头现出了那个画面似的。

“四边的墙上都砸了钉子，那些线一头连着人身子，另一头就绕在墙钉子上，把三个死人摆成了一幅场景，逼真得很。场景是一个人手捂着脸，好像是在躲，另一个人手里拿着刀，狞笑着要砍下去的架势，第三个人两手旁推，像是在劝架。”

万烽火忽然觉得嘴唇干得很，连咽了好几口唾沫。

“据说现场那些横扯竖拉的线，足有上百根，乍一看像是蜘蛛网。每个人的表情都到位，比如发怒的人要怒目圆睁，有两根线专门拉起他的眼皮，再比如狞笑，要眼睛和嘴角的动作一起配合。警察把捂着脸的那个人的手拿开，看到捂住的位置被刀划了个大口子……”

她就在这里停住不说了。

万烽火从愣怔中回过神来，像是意识到了什么，伸手就往马褂的里衣兜里掏。

“订金先两万，后面的价钱我们好商量……岑女士住哪儿啊？不如住我们协议的酒店，这样联系起来方便……”

说话间，他掏出一个iPhone6加长版：“咱们扫一扫？直接……支付宝转账？”



目  
录

引 子 · 001

第一卷 渔线人偶 ·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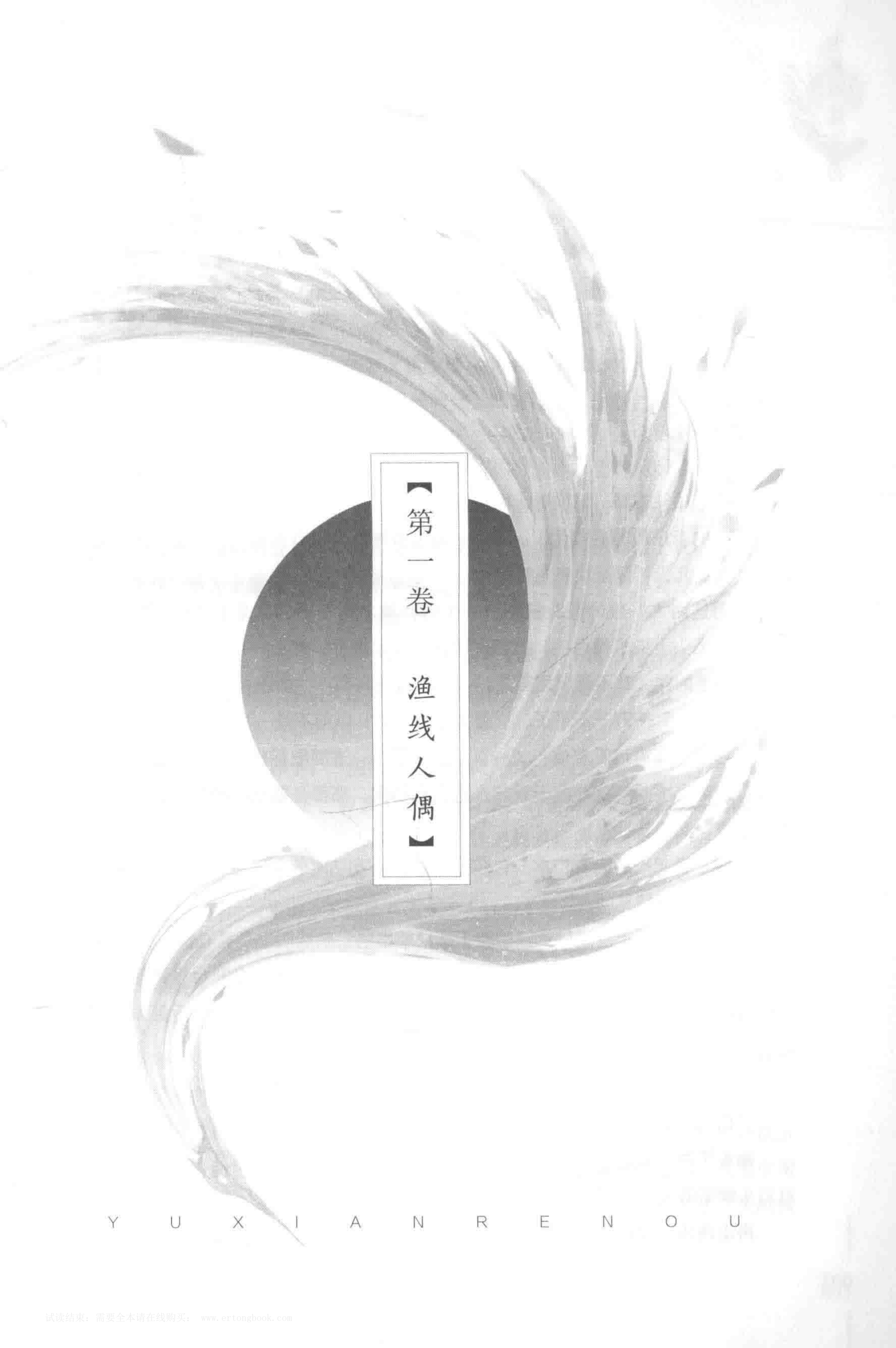
番 外 · 147

目  
录

第二卷 仙人指路 · 153

番外 · 307





【第一卷  
渔线人偶】

Y U X I A N R E N O U

## 第一章

云南，丽江古城，聚散随缘酒吧，后门。

前头的音乐声若有若无，一万三一边紧张地看有没有人过来，一边一迭声地催促：“快点儿，丫倒是快点儿！”

眼前这两人一般的贼头鼠脑，一个蹲在地上拆箱子，耳朵上挂的环有手镯大小，另一个头上染了撮白毛，撅着屁股在箱子里拨弄，然后一挺身子，一手一瓶洋酒，瓶身上的洋文都不稀罕用英文，一看就逼格高高。“两瓶一百二！”

“我擦！”一万三不干了，“怎么还涨价了？以前不是一百吗？”

“白毛”鄙夷地看着他：“一百二怎么了？一进酒吧标价上千，那些来泡妞的鸟人，能喝出个啥？这些瓶子看起来这么有档次，那都是要成本的懂吗？而且你要的是零售，又不是批发！”

酒瓶子看起来的确有档次，包装升级过，一万三向他求证：“原料没改吧，可别是那种工业酒精兑的。”

“白毛”觉得很受屈辱：“咱能干那缺德事吗？咱造假也是良心假！”

晚上九点来钟正是酒吧开始热闹的时候，一万三哄了张叔在吧台里帮他暂顶，不能再耽搁时间，付了钱之后酒塞外套里，一个腋窝下夹了一瓶，然后赶人：“走走走，快走。”

“大耳环”悻悻，抱起了箱子往外走：“过河拆桥呢！”

“白毛”也嘟囔：“可不，穿上了裤子就不认人。”

搁着平时，一万三是要一人屁股上踹一脚的，但是时间来不及了。他小跑着穿过后头幽暗的过道，声音务必让张叔听到：“来了，来了！”

再走两步，眼前豁然一亮，顶上流光摇转不定，吧台顶上倒陈着大大小小的高

脚杯，顶光一折射，一片流光溢彩。

聚散随缘，晚十一点前是酒吧，十一点后是清吧。规模不算大，但在这儿，卖的可不就是个情调嘛。

张叔木讷讷地站在吧台里头，像是京剧老生进了芭蕾舞剧《小天鹅》的场子，端的是格格不入，一见着一万三就骂：“兔崽子，一泡尿是撒去玉龙雪山了？”

“肚子疼，叔，你要理解……再说了，我这不回来了吗？”一万三赔着笑，矮下身子从吧台搁板处钻了进去。张叔又愤愤地骂了他两句，这才离开。

一万三嘘了口气，转身装作是在整理酒台，贼溜溜左右一觑，神不知鬼不觉地用腋下的两瓶“李鬼”换下了上头的正品。

一切顺利，十点多的时候，一万三勾搭上一个来旅游的学生妹子，巧舌如簧逗引妹子咯咯笑得跟母鸡要抱窝似的。然后他又放了个大招，从酒架上取下那瓶单价六十的洋酒，颇为土豪地给妹子倒了半杯。

单纯的妹子惊讶极了：“这个好贵的！”

一万三勾唇一笑，灯下看美人效果最好。他原本就长得不赖，再加上灯光效果，那还了得？更何况，手里头还晃着一个漾着昂贵酒水的高脚杯呢。

是的，“美人”指的是他自己。

一万三把酒杯递给妹子：“美酒就是要赠美人的。”

十一点过了，客人少了，转成了清吧的调调。含情脉脉的妹子被假酒灌得微醺，半推半就跟着一万三到了后头的楼梯上，迷迷糊糊地就被他带到怀里，再一愣神，他已经吻下来了，一只手还不规矩地伸到了她衣服里头。

楼下传来轻轻的脚步声，不知道是哪个客人到后头来用洗手间。妹子先还有点儿害羞，转念一想，现代社会，拥吻这事最正常不过了，路人都该有点儿回避的常识。

来人偏偏就没有。

“老公！”

声音不大，一万三先打了个战，妹子是后反应过来的。她难以置信地看向一万三，又看向楼梯下的来人。

是个二十三四岁的女孩儿，身形苗条，相当漂亮，长头发。一件颇宽松的银灰色半身衬衫罩着白色吊带，腰线处露出吊带贴身的下半截，胸口挂着羽毛混搭皮圈银环的坠子，下头是紧身的黑色牛仔，棕色牛皮的半靴。她整个人倚在最下头的扶手上，似笑非笑的。

妹子盯着一万三看，声音都抖了：“老公？”

那女孩儿笑了笑：“这是怎么个情况啊，上次搓衣板还没跪够是吗？不过有进步，上次花钱去嫖，这次……至少是免费的。”

那妹子脸上红一阵白一阵的，说起来，她还真不是风月老手，顶多就是头脑简单，憧憬着艳遇等于真爱，没想到起步就摔进粪坑，那叫一个无地自容。她劈手甩了一万三一个嘴巴，蹬蹬蹬跑下楼时，哭音儿都出来了。

女孩儿也不去管她，一步步往楼梯上走。一万三紧张得脸都白了，下意识就往台阶上退，还要陪着笑：“小老板娘，有话……好好说，你这么叫，我不敢当……不敢当。”

酒吧的主人是个四十来岁的女人，叫霍子红。她收养了个女孩，就是眼前的木代，不过两人差的岁数不算大，不好母女相称，所以木代一直叫霍子红为红姨。

一万三和张叔都是酒吧的帮工，区别在于时间长短。平日里，他们管霍子红叫老板娘，至于木代，有时喊她名字，有时喊她小老板娘。

一万三是真心怵木代。

第一次见她，是在来酒吧打工的第三天，木代从外头旅游回来。霍子红介绍的时候，一万三喜得心花怒放的，当即就做起了搞定美女接手酒吧人财两丰收的春秋大梦。

于是他迅速采取实际行动，没事就往木代跟前凑，嘘寒问暖甜言蜜语。木代也客气，时不时冲他莞尔一笑，一万三觉得有戏，在一个暖风熏得游人醉的下午，展开了进一步行动。

他很有些画画的技术，刷刷几笔，形似也神似。考虑到女孩子多半喜欢会画会唱的文艺小伙，一万三决定以自己的特长为突破口。

木代看了果然有兴趣，一万三就势在她身边坐下，给她讲画画时透视的虚实远近，讲着讲着越坐越近，看木代没反感，于是更进一步，伸手去覆她的手面。

这一招来自前辈经验，屡试不爽。如果她反感，他就按兵不动；如果她也有意，他就趁势牵个手……

哪知道世事往往出人意料，下一刻，他杀猪一样号啕。

木代攥住他的中指，向着反方向掰。人这种生物有时也确实脆弱，一百四五十斤的块头，居然被个指关节控得嗷嗷叫痛，他到这个时候才顿悟什么叫看走了眼。

木代并不撒手，力道反而越来越大，脸上是那种从此之后他一看到就头皮发麻的似笑非笑。

当时一万三也没多想，只是叫她放手，一来二去就痛急了，“小娘皮”什么的都骂出来了。他的另一只手伸出去想抽她，被她抓住手腕拧了个弯，痛得眼泪都流出来了；又抬腿去踹，被她干脆利落地两脚分别踢中左右膝盖下头，“扑通”就跪下了。

后来还是霍子红听到动静过来，木代才放了手。可怜的一万三到第二天走路还发颤，两只手哆哆嗦嗦的，端不了碗。

张叔非但不同情他，还挺幸灾乐祸：“你活该！我们小老板娘可不是一般人。”

怎么个不一般法？一万三暗地里留了心，先从名字入手。她姓木，莫非跟丽江历史上的木府有关联？要知道，中国所有的古城，唯有丽江古城没城墙，那是因为木字有墙为“困”，要避木府的讳。

他把这想法跟张叔说了，张叔唾沫星子喷了他一脸：“拉倒吧，小老板娘起先不叫这名字。四岁还是五岁的时候，抱去给个看风水的先生算命，先生说小老板娘五行缺木，老板娘懒得想名字，索性就让她姓木了。”

那她怎么会功夫呢？

张叔没回答，一只手伸出来，屈起三指，单留拇指和食指，比画了个“八”的手势。

一万三绞尽脑汁去想历史上有什么跟“八”有关的武林高手：“她是八大罗汉的传人？”

“狗屁！我们小老板娘练武有八年了。”

现代社会，又不是要拿奥运武术冠军，一个靠脸就能吃饭的女子，不去学钢琴、油画、烹饪、插花，不声不响学武八年，为了什么？难道是专门为了对付自己这样的无耻之徒？

今晚运气真不好，被她逮了个正着。

一万三战战兢兢地跟她打哈哈：“小老板娘，你别误会，我跟她真的是两情相悦。茫茫人海中相遇，情难自己，就放纵一下。青年男女，异性相吸，我也没做坏事……”

木代笑了笑，目光顺着他的胸往下，停在脐下三寸往下那么一点点，然后脸色一沉，向着他的裆部飞起一脚。

这个毒妇！居然要踢他这么重要的部位！一万三“嗷”的一声双手下捂，忙不迭后退时被高出的台阶绊倒，一个仰八叉摔在楼梯上。

木代没踢，她的腿只是那么提了一下，像是做关节活动，还装着挺惊讶地问

他：“你慌什么啊，怎么摔着了啊？”

楼梯顶上传来脚步声，间杂着轻声的咳嗽，一万三热泪盈眶：救星到了。

## 第二章

来的是霍子红，脸上挂着常年的倦容。她的鼻子下沿两道深深的法令纹，虽然显老，但从眉眼来看，年轻时委实是长得不差的。

她身体不好，隔三岔五地生病，这两天感冒，咳嗽总止不住。霍子红从楼梯顶上探出头来，哪怕有些不悦，声音也是温温柔柔的：“木代，到我房间里来一下。还有啊，不要老欺负……一万三。”

她其实是想叫他名字的，但是一时间竟然想不起来：“都是你，给他取这么个外号，搞得我也想不起他叫什么了。”

木代绕过一万三往楼上走，木质的楼梯板吱吱呀呀的，一万三听到她远远传来的声音：“那也没错啊，他是欠了你一万三千块钱，卖身一年打工抵债。别说我没欺负他，就算真的欺负一个奴隶，也不犯法啊。”

一万三悻悻地从楼梯上爬起来，心里骂着：你才奴隶，你全家都奴隶！

回到吧台，客人已经走得差不多了，张叔正挨桌扫地。一万三在电脑上登记完最近的酒水进出库存，四下瞅瞅没别人，赶紧点开了天涯网页。

他几周前发了个帖子，名字叫《扒一扒我那极品的老板娘》。在这个帖子里，他的老板娘代号森林，身高一米五出头，体重约一百五十斤，种种苛刻员工的行为，甚至连周扒皮再世都要自叹不如。

虽然不算热帖，点击和回复也相当可观了。

一万三更新了一下，“如实”记录了今天发生的事，大意是他在酒吧洗杯子的时候，失手砸了一个，森林老板娘上来就给了他一脚，他义愤填膺，吼了句：“难道打工的人就没有尊严吗？”

但是森林冷笑了一声，脸上横肉迭起：“吃我的，住我的，你就是我们家的奴隶！”

很快就有人回复了。

——楼主的老板娘是有病吧？

——楼主吼得好，就该再扇上一耳光。



——楼主闪人吧，从之前的描述来看，楼主能力很强的，到哪儿都能找到工作。

.....

读着这么多热心人的回复和建议，一万三的心情渐渐复苏。他哼着小曲儿整理吧台，顿了顿又去刷新回复，看到其中一条的时候，心里忽然咯噔了一声。

——楼主的想象力很丰富，不去写小说真是可惜了。睡醒了吗？杯子还没洗完吧。

ID名称是“欠债还钱，天经地义”，点进去一看，注册时间距离他发帖时间没多久。

一万三后背凉意冒起，半晌抬起头看向天花板，酒吧的二层是住人的，正顶上是霍子红的房间，木代现在应该就在房里。

回帖的不会是……她吧？

房间里，霍子红正咳嗽得厉害，木代帮她倒了半杯止咳糖浆：“身体不好就别乱走呗，不好好休息，倒有精神去维护小人。”

霍子红喝了一口，抚着胸口顺了顺气：“木代，不要老针对一万三。”

木代拖了把椅子，倒转着骑坐了，纠正霍子红：“我没针对他，他本来就是骗子，当初你就该让那个浙江老板把他送到派出所的。”

当初？

当初那件事，还得从那个浙江老板说起。

两年多前，那个浙江老板和朋友自驾川藏线，在康定附近的折多山停车拍照。他年过五十，体重也横向发展，高海拔地区走几步就喘不上气，坐在地上休息的时候，无意间往来路一瞅，视线里出现了一万三那“惊艳”的身影。

据说当时，一万三头戴骑行的头盔，一身紧身劲装，蹬一辆单车，车后头是几十斤重的驮包，神情凝重，眼神坚毅。

老板惊讶极了，在他走两步都气喘的地方，一万三负重蹬车骑上坡道，这是怎样的一种精神啊！

他赶紧招呼一万三：“小伙子，下来休息一下呗。”

再一聊，老板被深深地震撼了！

一万三说，他的梦想就是单车环游世界。目前，他已经骑完中国二十多个省份，他还抖出一面旗子给老板看，上面有密密麻麻的签名，很多是来中国旅游的国际友人签的，都是洋文。一万三还自豪地指着一个鬼画符一样的签名告诉他，那是比利时驻华大使签的。